

# 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活动组织委员会

## 第十六届“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活动”决赛 会务服务相关安排

各相关单位、参赛人员：

第十六届“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活动”（NOC）决赛期间，鉴于统一管理和安全考虑，为参加学生决赛的人员提供统一食宿服务；为参加教师决赛的人员提供统一用餐安排并推荐入住宾馆。具体安排如下。

### 一、住宿安排

住宿由包头市维拉会展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预订服务、收取费用，住宿费发票由入住酒店开具。

（一）学生指定宾馆与预订方式见附件 1。

（二）教师推荐宾馆与预订方式见附件 2。

### 二、用餐安排

（一）学生决赛期间，由内蒙古科技大学食堂提供统一用餐服务、收取费用并开具收据。餐费标准：150 元/人，含 7 月 25-27 日午、晚餐共 6 餐。学生决赛参赛人员可在报到现场购买餐券。

（二）教师决赛期间，由内蒙古科技大学食堂提供统一用餐安排，餐费已包含在会务费当中。

### 三、相关说明

本次决赛参赛学生不收取会务费。

学生决赛期间，参赛选手抵达决赛地后参赛期间的团体人身保险费，专家裁判食宿及往返交通费、市内交通费、现场评审费，竞赛场地布置、竞赛设备技术保障，安全保卫及医疗，食品卫生监督，志愿者、工作人员服务，会务用品及资料费等相关费用由组委会承担。

附件 1：学生决赛指定宾馆与预订方式

附件 2：教师决赛推荐宾馆与预订方式

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活动

组织委员会办公室

2018 年 6 月 22 日

